

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青字〔2017〕24号

关于推进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计划 ——素拓信息化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各级学生组织：

为贯彻团中央推进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的相关要求，深入推进实践育人工作，充分发挥第二课堂在人才培养中的作用，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学生组织管理以及健全校园文化活动的组织实施，校团委决定于2017年9月起在全校依托大学生成长服务平台 Pocket University（以下简称“PU平台”），通过网络数据管理平台进行第二课堂的数据管理，对学校素质拓展活动、基层团组织管理、社团建设管理等方面进行相应的记录和认定。相关要求如下：

一、依托 PU 平台做好各类学生组织活动和素质拓展模块记录

（一）依托 PU 平台记录素质拓展相关模块

为实现第二课堂的客观记录、科学评价、促进成长、服务大局的功能，现将素质拓展中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学术讲座等模块纳入 PU 平台进行记录。我校“PU 平台素质拓展”分“文化素质类”、“社会实践类”、“科研类”三大类。素质拓展学分依托 PU 平台认定，在全体学生中全面实施。

素质拓展学分日常项目组织及学分申报和初步审核工作，根据活动类别由校团委、学院等单位通过 PU 平台发起、认定，学分最终由教务处、团委审定。非学校统一组织的素质拓展活动，如社会工作、能力认证、校外竞赛成果类等由学生通过 PU 平台提交申报证明材料，经学院初审、校团委终审后认定相应积分。

（二）依托 PU 平台做好学生组织建设与管理

为了提升学生组织为广大同学服务质量，切实有效的广泛开展各类活动，及时有效的提供服务。校团委决定依托 PU 平台加强对全校学生组织的建设与管理，包含其他职能部门自主成立的学生团队。通过 PU 平台及时有效的录入学生组织的建设、学生各项活动的组织实施等方面的内容和数据。

（三）依托 PU 平台做好大学生社团建设和管理

为了丰富和健全校园文化活动，加强大学生社团的管理和建设，在社团的星级评定、活动组织实施方面能够及时有效的保存社团的建设、活动记录和数据。校团委决定依托 PU 平台加强对大学生社团的管理和活动数据等的记录。社团开展的各项活动要 PU 平台进行发起、签到、上传活动图片并

总结，社团 PU 建设及活动情况将作为社团星级评定的重要依据。

二、PU 平台的操作相关要求

（一）学生账户密码修改及相关要求

1、PU 平台账号是每个学生在 PU 平台上进行个人素质拓展情况记录的唯一登录账号，请全体同学妥善保管，账号由学校统一导入，无需单独注册。

2、学生可登录 PU 平台网页版

(<http://www.pocketuni.net>) 或通过各大应用商店下载 PU 手机 APP 客户端；也可以通过“安徽农业大学团委”微信公众号下拉菜单上 pu 端口，通过学号、信息门户网站密码双重认证，确保身份真实后即可登录。账号为本人学号，初始密码为 111111（即六个 1）。请全体同学在 9 月 20 日前及时登录并修改密码，绑定个人手机或者邮箱，以防在后续个人素质拓展学分记录和认定中导致相应损失。

3、所有学生账号设置完毕后，大学期间任何时候都可以利用个人账号报名参加学校及各部门发起的活动，通过报名，签到，参加，签退，记录，认定等流程获得相应活动的认定。

（二）PU 平台组织管理职能机构组成及审核流程

PU 平台组织管理工作由校团委组织实施，各学院分团委为具体实施单位，学校组建校院两级素质拓展工作部，负责 PU 平台的具体操作和执行。基层组织和实施单位为各班级团

支部或学生组织，团支部书记或学生组织第一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

各部门、学院、学生组织、社团通过 pu 系统对预开展的素质拓展活动进行线上申报，院级初审通过后提交，再由校级终审，审核通过后，申报活动按社会实践类、科研类、文化素质类三类进行发布，学生登录系统即可报名参加活动，通过扫描签到参与活动，活动结束后及时完结活动，并对参与者进行学分发放。

三、 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加强领导。第二课堂成绩单计划是全国高校共青团深化改革的龙头项目，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计划是深入贯彻我校第十次团代会精神的重要举措，也是我校共青团直接联系服务青年、引领青年、凝聚青年的新模式，是帮助广大青年学生获得社会认可的“通行证”，作为团学工作考评的一项重要指标。各学院要从思想认识、责任意识、落实力度方面给予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实施，扎实推进，为下一阶段工作创造经验、奠定基础。

（二）结合实际，稳步实施。各学院要将第二课堂的素质拓展活动打造品牌、集中推行，一方面推进 PU 平台建设，完善激励机制，努力实现“第二课堂”管理专业化、规范化，另一方面抓好现有的素质拓展工作，做到线上线下相互有效的补充。

（三）强化管理，注重创新。各单位及相关负责人要对活动发布内容严格审核，活动实施过程严格监督，记录结果如实

登记。要充分结合学院实际、学生特点，发挥主观能动性，努力形成可传播、能复制、易借鉴的案例经验，提升工作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

四、其它事项

1. 申请管理员账号程序：请各学院团委、学生组织指定一名负责人负责系统的运行，并及时将申请表（见附件2）报送至校素拓部，审核通过下发管理权限，请在第一次登录后及时更改密码。各负责人请尽快加入工作交流群：

383158876

2、未尽事宜请及时与校团委赵俊龙老师联系，联系电话：0551-65785884

附件：

- 1、关于推进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计划——素拓信息化建设工作的实施细则
- 2、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素质拓展信息化建设使用申请表

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此页无正文)

附件1:

关于推进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计划 ——素拓信息化建设工作的实施细则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群众工作部署及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高校共青团改革方案》和我校第十次团代会会议精神，充分发挥第二课堂在人才培养中的作用，深入推进实践育人工作，我校将在我校原有素质拓展工作基础上，加强素拓信息化建设，推进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计划，旨在通过客观记录、有效认证、科学评价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经历和成果，促进“第二课堂成绩单”成为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社会单位选人用人的重要依据。特制定本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我校“第二课堂成绩单”依托素质拓展学分进行认证、记载，分为文化素质（1学分）、社会实践（1学分）、科研（2学分），计4个学分，是我校本科学生人才培养计划中的一门必修课程，列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

第二条 “第二课堂成绩单”中的素质拓展活动是指由学校各级组织或认可的、在常规课堂教学、实习、实验等以外所开展的有利于拓展学生素质的文化艺术、精神文明建设、体育竞赛、志愿服务类、社会实践类、创业实践类、科技普及与推广、科学研究、科技学术竞赛等活动，共分为文化素质、社会实践类、科研三大类。

第三条 教务处、校团委在第七学期结束时，统一对未修满“第二课堂成绩单”的毕业班学生进行学分警告。学生在第八学期中，按

照“差多少补多少”的原则，通过参加各类活动补修满相应学分。学生毕业时，未修满素质拓展学分者，缓发毕业证书。

第四条 在第八学期末，通过网络系统自动生成第二课堂成绩单，客观记录学生在校期间参加各项课外活动、从事团学工作情况 and 取得的荣誉成绩，由学校进行权威认证，并发放给毕业生，用作推荐毕业生就业、用人单位选人的参考依据。

第五条 我校“第二课堂成绩单”评定依托大学生成长服务平台 Pocket University（以下简称“PU平台”）实施。学生通过PU平台参与活动可获得相应活动学分，记入学生成绩档案，作为毕业审核和学位审核的条件之一。

第六条 凡在活动组织、参与中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取消发放学分；情节恶劣或两次以上（含两次）弄虚作假的，学分以零分计并依据相关规定予以处分。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七条 全校各级团、学组织依托PU平台开展活动组织、项目审核、学生赋分等工作。日常项目开展、审核及组织工作由校团委统筹负责，各学院成立相关组织机构分别开展工作。

第八条 各学院根据工作需要，可设立相应组织机构，负责本学院素质拓展学分的规划实施、审核及报送等工作。

第九条 社会工作、能力认证、校外竞赛成果类等，可由学生本人通过PU系统提交证明材料，经学院初审、校级管理者终审后认定。

第十条 社团会员、大型晚会表演者、学生组织干事等不用学生单独申报，可由管理员根据名单在规定时间内为学生直接发放素拓学分，并提交至校级终审。

第十一条 各部门、学院、学生组织、社团通过 pu 系统对预开展的素质拓展活动进行线上申报，院级初审通过后提交，再由校级终审，审核通过后，申报活动按社会实践类、科研类、文化素质类三类进行发布，学生登录系统即可报名参加活动，通过扫描签到参与活动，活动结束后及时完结活动，并对参与者进行学分发放，校级终审并确认。
活动申报时间须为活动开始举办前一周。

第十二条 若出现多院联合举办的活动，可由某一单位在系统进行提交申报，经校级审核通过即可举办，举办方可发放相应学分，校级终审并确认。

第十三条 如学生出现转专业、留级等学籍异动，相应审核工作由异动后学院负责，已取得的素质拓展学分正常计算。

第三章 评定标准

各类活动申报学分、发放学分标准参照校青联〔2016〕3号《安徽农业大学大学生素质拓展学分实施办法》执行

第四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每学期由学生本人提交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班级团支书将本班材料交到学院后，由学院复核后提交相应部门认定后统计最终学分。学生所提交的材料复印件由学院按年级予以分类保管、备查。

第十五条 素拓考核期间，学校将取得素质拓展学分的学生名单及项目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天。对学年末累计取得学时较少者，(院)系应及时提醒警示，以免影响正常毕业。

第十六条 本细则未涉及到的事项，提交校团委讨论决定。

第十七条 本细则从2017级新生正式实施。

附件 2:

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素质拓展信息化建设 使用申请表

申请单位信息			
申请单位全称			
学生负责人 姓名		学 号	
学院年级 专业		电 话	
职 务		邮 箱	
单位指导老师信息			
指导老师 姓名		电 话	
单 位 意 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 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请各单位、各学生组织根据实际认真填写表格，于 9 月 20 日前交至经技楼负一层 F102 学生素质拓展中心处，电子档统一发送至 1602354854@qq.com